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公告编号:2022-025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的风险提示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206,313,331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双塔食品	股票代码	00248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师恩战	张静静	
办公地址	山东省招远市金岭镇寨里村	山东省招远市金岭镇	
传真	0535-2730726	0535-2730726	
电话	0535-8938520	0535-8938520	
电子信箱	shuangtashipin@shuangtafood.com	shuangtashipin@shuangtafood.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包括豌豆蛋白、粉丝、膳食纤维。近年来,公司坚持做大做强做精主业的发展思路,聚焦主业发展,优化产品结构,致力发展循环产业链条,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产品附加值,豌豆蛋白、粉丝、膳食纤维等主营业务产品发展势头良好。

1、豌豆蛋白业务

随着豌豆蛋白产能扩充、高端蛋白销售比例提升,豌豆蛋白已成为公司第一大主营业务产品。公司2012年开始进入豌豆蛋白市场,将提取淀粉生产粉丝后的豌豆蛋白等副产品,通过技术突破,提升到饲料级豌豆蛋白、食品级豌豆蛋白。公司豌豆蛋白提取技术一直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同时掌握生物发酵工艺、干法工艺、新干法工艺三种豌豆蛋白提取技术。公司与江南大学、中国农业大学等多所高校开展产学研合作;拥有行业唯一院士工作站,与任发政院士、孙宝国院士在豌豆蛋白、蛋白肽等领域开展深度合作研究。公司先后参与了《GB20371-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加工用植物蛋白》、《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蛋白肽》、《植物基肉制品》团体标准等多项标准的制定。

豌豆蛋白与大豆蛋白等其他植物蛋白相比,具有非转基因、无过敏源、零胆固醇、低脂肪等优势,下游应用市场广阔。豌豆蛋白主要应用到固体饮料、植物肉、能量棒、早餐谷物、烘焙食品、宠物食品等领域,公司2021年在固体饮料领域的应用占到食品级豌豆蛋白的50%,在植物肉领域的应用占食品级豌豆蛋白的20%左右。据《2021中国植物肉行业洞察白皮书》指出,中国对植物性肉类的需求将在未来5年内增加200%,据 Euromonitor 预测到2023年,中国人造肉市场规模将达到130亿美元。目前,公司与BeyondMeat、Cargill(嘉吉)、Du Pont(杜邦)、Mars(玛氏)、Nestle(雀巢)、日本双日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2、粉丝业务

公司是行业内规模最大的粉丝生产企业,是龙口粉丝龙头企业,占据龙口粉丝约20%的市场份额,未来三年公司规划粉丝产能达到10万吨,公司在四川西充投资的有机粉丝产业项目已正式启动。公司生产的"双塔"牌龙口粉丝曾先后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质量奖、中国食品博览会金奖、中国农业食品博览会金奖、中国农业食品博览会"名牌品"、中国国际名商标,2019年被认定为"山东老字号",是山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山东省制造业高端品牌企业。公司"双塔正宗"品牌被上合峰会指定为专供粉丝;公司先后牵头制定了《GB/T 19048-2008 地理标志产品 龙口粉丝》等多项行业标准。

目前公司在粉丝品牌渠道布局上,既有全国化的品牌布局,又有结合各地饮食习惯差异构建的区域性品牌,形成了从形象产品、高端产品、中高端产品的品牌布局、渠道具、产品线布局,为不同消费者提供快捷便利的产品和服务

双塔食品通过20多年的积累和沉淀,已经建成了完善的全渠道营销网络,已经形成了流通渠道(如农贸批发市场、菜市场、便利店等)商超渠道(国际卖场、全国性连锁卖场、区域性连锁超市)、餐饮渠道(星级连锁酒店、全国性连锁餐饮、区域性连锁餐饮)食品工业渠道、特通封闭渠道、OEM渠道、电商&微商&新媒体渠道。双塔继续持"丝丝用心"的品牌理念,为至爱品牌建设,为构建健康中国添光增彩!

3、豌豆纤维

纤维是豌豆深加工的副产品,经过超微粉碎工艺,可生产出更高品质的豌豆纤维粉。豌豆纤维主要作为食品原料、猫宠用品原料,应用于纤维产品的生产,部分产成品也直接向保健食品生产企业销售。膳食纤维已被学术界列为继糖、蛋白质、脂肪、水、矿物质和维生素之后的"第七大营养素"。 目前公司生产的纤维主要集中在烘焙食品、肉制品、饮料制品、粗粮制品、果酱、猫砂等应用领域。

《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 年)》文件中明确指出:我国居民膳食纤维摄入明显不足。该文件也对居民膳食纤维缺乏给予了重视。根据中国医药生物技术协会膳食纤维分会调查显示,在我国的一线大城市,如:上海、广州市民的膳食纤维摄入量与营养学标准相比,每日的缺失达到了65%-70%,而在全国城乡统计分析的个人平均缺失率,也达到了约 50%左右。如此大量的缺乏,是引发"富贵病"的根本原因之一。根据相关分析研究,如果全民膳食纤维在饮食营养结构中,保持足量摄入的目标,再加上"三高食物"(高糖、高油、高盐)的平衡控制和增加适量运动,则营养失衡代谢性疾病的发病率可以在现有基础上至少降低80%以上。如此巨大的全民健康的社会价值,是膳食纤维产业化发展战略与美好前景的根本所在。

北京普华有策信息咨询有限公司《2020-2026年膳食纤维行业细分市场分析与前景预测报告》显示,世界卫生组织和各国营养学界对膳食纤维的摄入给出了统一的建议,即每人每天摄入量在 25g—35g 之间,其中美国糖尿病协会建议糖尿病患者可以适度提高到 45—55g。学术界还认为该类产品的用范围为 3-100 岁男女老幼均适用。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3,721,725,553.43	3,749,861,389.49	-0.75%	4,293,553,808.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25,940,153.32	2,748,805,091.91	-0.83%	2,772,178,707.57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2,165,379,816.96	2,019,632,594.36	7.22%	2,121,775,326.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7,552,943.35	352,597,087.01	-24.12%	187,044,052.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5,356,698.21	335,400,564.63	-26.85%	178,974,040.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965,304.58	460,397,756.40	-53.31%	96,524,896.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8	-21.43%	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8	-21.43%	0.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48%	12.09%	-2.61%	6.9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68,194,236.28	543,332,873.15	472,185,539.33	681,667,168.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9,588,987.78	120,052,350.24	10,009,498.73	37,902,106.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238,555.11	113,085,276.04	3,110,098.75	33,922,768.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444,895.77	3,886,486.41	-20,367,310.05	111,546,413.0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4,82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2,1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招远君兴农业发展中心	其他	35.01%	435,250,137	0	质押	279,520,000
杨君敏	境内自然人	14.08%	175,060,633	131,295,475	质押	88,757,78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54%	44,060,916	0		
刘晓娜	境内自然人	2.12%	24,838,000	0		
张凯	境内自然人	1.30%	16,124,500	0		
于鹏程	境内自然人	0.71%	8,771,400	0		
于福收	境内自然人	0.57%	7,114,100	0		
杨正磊	境内自然人	0.48%	5,961,789	0		
招远市金岭金矿	其他	0.41%	5,142,695	0		
周建军	境内自然人	0.31%	3,885,3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杨君敏先生担任招远君兴农业发展中心的法人代表,招远君兴农业发展中心与招远市金岭金矿实际控制人为招远市金岭镇人民政府。除此之外,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招远君兴农业发展中心通过普通账户持有386250137股,通过信用账户持有49000000股,合计持有435250137股;刘晓娜通过普通账户持有0股,通过信用账户持有24,838,000股,合计持有24,838,000股;张凯通过普通账户持有41000股,通过信用账户持有16083500股,合计持有16124500股;于鹏程通过普通账户持有0股,通过信用账户持有8771400股,合计持有通过普通账户持有8771400股;于福收通过普通账户持有4100股,通过信用账户持有7110000股,合计持有71141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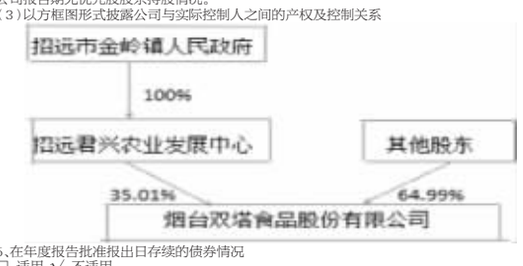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股份回购

公司于2020年11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公告编号:2020-083),公司于 2020年12月8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86),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2020年12月9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7); 公司分别于2020 年12月22日、2021年1月9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 1%暨回购进展的公告》(编号:2020-088)、《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 2%暨回购进展的公告》(编号:2021-003)。公司于2021年1月6日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截至 2021 年1月11日,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26,440,750 股,占公司截止 2020 年12月31日总股本的 2.1265%,最高成交价为16.6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2.87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399,902,615.83元(含交易费用等)。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回购方案。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

公司于2021年10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公司于 2021年11月12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2021年11月13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司分别于2021 年12月11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 1%暨回购进展的公告》。公司于2022年1月5日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5,292,169 股,占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总股本的 1.230%,最高成交价为9.1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8.24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30,002,893.79元(含交易费)。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回购方案。

2、股权激励

2021年1月1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已对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2021年2月5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编号:2022-015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塔食品"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4月6日以电话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2年4月19日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同意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021年度报告》全文刊登在2022年4月20日的巨潮资讯网上,《2021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2022年4月2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2、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范忠廷先生、谢光义先生、赵慧娜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1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拟在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做述职报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全文2022年4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

4、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2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1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2年的审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由董事会将该事宜进一步授权公司经理层根据其全年工作量协商确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出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刊登在2022年4月20日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关于聘请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7、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2年4月2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融资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就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向银行申请办理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的综合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信用证、法人账户透支、供应链融资、中长期票据、黄金租赁等业务;以及为办理上述业务而提供公司的土地和房屋抵押担保,保证金和存单质押担保。

9、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2年4月2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0、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2年4月2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李玉林、隋君美、张树成进行了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2年4月2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需获得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李玉林、隋君美、张树成进行了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2年4月2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提请股东会授权经理层办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同意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2年4月2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14、审议通过了《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2年4月2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同意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各项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2年4月2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16、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2年4月2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编号:2022-024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决议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届次: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作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确认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13日(周五)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 为:2022年05月13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05月13日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6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5月6日(星期五),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地址:山东省招远市金岭镇寨里村西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00	《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3.00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5.00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00	《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7.00	《关于聘请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9.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融资的议案》	√
10.00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00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12.00	《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
13.00	《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提请股东会授权经理层办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	√

上述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22年4月20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股东大会在审议第8-14项议案时,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根据相关规定,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下(不包含5%)股份的股东且非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第8-14项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议案12、议案13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将在股东大会现场宣读《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2年5月10日9:00—11:30,14:00—16:00

3、登记地点: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办公室。

4、登记手续:

(1)自然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传真应在2022年5月10日16:00前传真至公司证券办公室或发送邮件至shuangtashipin@shuangtafood.com。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下转B065版)

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公告编号:2022-025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49,201,884.18	468,194,236.28	-4.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1,482,540.07	99,588,987.78	-48.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0,418,295.81	95,238,555.11	-47.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9,457,922.17	119,444,895.77	-317.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28	0.08	-46.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28	0.08	-46.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7%	3.60%	-1.7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864,227,381.26	3,721,725,553.43	3.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780,458,357.33	2,725,940,153.32	2.00%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581.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60,929.3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00,380.7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8,547.1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9,430.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20	
合计	1,064,244.2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情况

1、预付账款较期初增长117.6%,主要系预付原料采购款项,截止三月末相关原料尚未到货所致;

2、在建工程较期初增长38.66%,主要系本期项目建设投入增加所致;

3、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66.5% ,主要系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所致。

二、合并利润表

1、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50.12%%,主要系公司本期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相应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减少所致;

2、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189.02%,主要系本期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3、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65.13%,主要系本期即征即退的增值税退税款减少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317.22%,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98.24%,主要系本期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52.69%,主要系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2,1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招远君兴农业发展中心	其他	35.01%	435,250,137		质押	213,520,000
杨君敏	境内自然人	14.08%	175,060,633	131,295,475	质押	88,757,68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51%	43,649,565			
刘晓娜	境内自然人	1.20%	14,893,100			
张凯	境内自然人	0.81%	10,106,500			
于鹏程	境内自然人	0.65%	8,033,700			
皮敏尊	境内自然人	0.50%	6,241,314			
梁艾	境内自然人	0.48%	6,025,100			
杨正磊	境内自然人	0.48%	5,961,789			
招远市金岭金矿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1%	5,142,695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招远君兴农业发展中心	435,250,137	人民币普通股	435,250,137
杨君敏	43,765,158	人民币普通股	43,765,15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3,649,565	人民币普通股	43,649,565
刘晓娜	14,893,100	人民币普通股	14,893,100
张凯	10,106,500		10,106,500
于鹏程	8,033,700		8,033,700
皮敏尊	6,241,314		6,241,314
梁艾	6,025,100		6,025,100
杨正磊	5,961,789		5,961,789
招远市金岭金矿	5,142,695		5,142,69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杨君敏先生担任招远君兴农业发展中心的法定代表人,招远市金岭金矿与招远君兴农业发展中心的实际控制人同为招远市金岭镇人民政府。除此之外,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招远君兴农业发展中心通过普通账户持有386250157股,通过信用账户持有49000000股,合计持有435250137股;刘晓娜通过普通账户持有0股,通过信用账户持有14893100股,合计持有14893100股;张凯通过普通账户持有10500股,通过信用账户持有10096000股,合计持有10106500股;于鹏程通过普通账户持有0股,通过信用账户持有8033700股,合计持有8033700股;皮敏尊通过普通账户持有0股,通过信用账户持有6241314股,合计持有6241314股;梁艾通过普通账户持有0股,通过信用账户持有6025100股,合计持有6025100股;杨正磊通过普通账户持有1800股,通过信用账户持有5959989股,合计持有5961789股。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21年10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编号:2021-060),公司于2021年11 月12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编号:2021-064),公司 2021 年12 月11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 1%暨回购进展的公告》(编号:2021-074),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5,292,169股,占公司截止2022年3月31日总股本的1.230%,最高成交价为 9.1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8.24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30,002,893.79 元(含交易费)。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回购方案。

2、公司2022年4月1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9名激励对象离职,根据《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第十三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之"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定:"(三)激励对象发生离职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由于原9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有关激励对象的规定,董事会决定取消该等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38.1万股。

根据《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目标为:2021年净利润较2019年增长不低于144%或2021年营业收入不低于27亿元。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1年净利润较2019年增长为43.03%,2021年营业收入216537.98亿元。因此,公司2021年业绩未达到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目标,根据《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第八章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除限售条件"之"二、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的规定:"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董事会决定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已授予但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465.625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综